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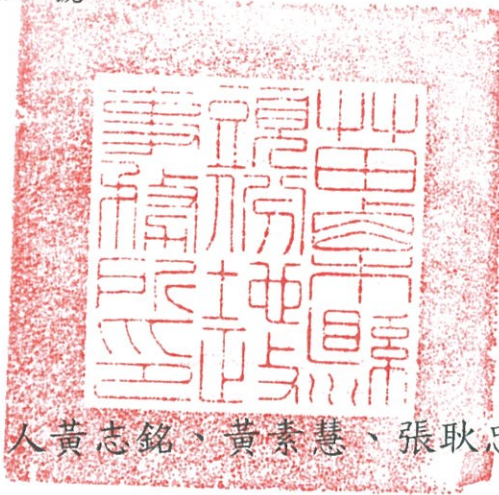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苗栗縣頭份地政事務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頭地一字第1130003981號
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二



主旨：公告土地所有權人黃志銘、黃素慧、張耿忠持有權利書狀註銷。

依據：土地登記規則第67條及本所113年06月25日收件頭地資字第50350號登記申請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土地所有權人：黃志銘、黃素慧、張耿忠。
- 二、公告標示清單：詳如附件。

**主任劉嘉銘**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苗栗縣頭份地政事務所

權狀書狀公告作廢

登記收件年字號：113年頭地資字第0503550號

姓名：黃志銘

頁次：第 1 頁\共 1 頁

鄉鎮市區	段小段	地建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	權狀字號	備註
頭份市	六合段	1132-0000 地號	65.61	所有權 3分之1	065年南頭字第 003933號	

苗栗縣頭份地政事務所  
權狀書狀公告作廢

登記收件年字號：113年頭地資字第050350號

姓名：黃素慧

頁次：第 1 頁\共 1 頁

鄉鎮市區	段小段	地建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	權狀字號	備註
頭份市	六合段	1132-0000 地號	65.61	所有權 3分之1	105年頭地資字第 024561號	

苗栗縣頭份地政事務所

權狀書狀公告作廢

登記收件年字號：113年頭地資字第050350號

姓名：張耿忠

頁次：第 1 頁\共 1 頁

鄉鎮市區	段小段	地建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	權狀字號	備註
頭份市	六合段	1132-0000 地號	65.61	所有權 3分之1	111年頭地資土字第 009350號	

